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 266 號 21 樓之 1
電話：(07)21357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4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5~58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8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三十
(十二) 其 他	59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0	三二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60	三二
3.大陸投資資訊	60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61~62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 宗 成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來美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所述，漢來美食集團自民國 108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

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說明如下：
營業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漢來美食集團係從事餐飲服務及商品銷售等業務，其主要營業收入係透過各地營業據點直接對消費者產生。由於營業據點眾多，且因行業特性交易量大，每日營業收入係由 POS 系統收集及彙總，再拋轉至會計系統及列記為營業收入，是以本會計師將上述流程之完整性與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及十九。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測試 POS 系統之一般電腦環境控制是否有效。
- 二、瞭解及評估各營業據點 POS 系統與總公司 POS 系統之使用暨總公司 POS 系統與會計系統資料拋轉機制，並測試交易資料已正確拋轉。
- 三、抽查核對營業據點 POS 系統之當日彙總報表與相關之收款憑證報表，確認實際營業收入之交易資料已完整及正確彙總。

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漢來美食集團經營餐廳業務並大量承租不動產作為營業場所。本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公報，致合併財務報告之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認列及表達產生重大影響，是以本會計師將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租賃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及十四。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評估漢來美食集團對各營業場所之租賃合約是否依照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辨認及評估是否應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公報之規定。
- 二、瞭解及評估租賃合約彙總表之完整性，確認重要合約內容皆已正確記錄。
- 三、抽查租賃合約、使用權資產財產目錄及租賃負債現值表等，確認及評估相關之租賃期間、租賃給付、折現率之採用及租賃修改等是否依規定衡量，並正確入帳。

其他事項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來美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來美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來美食集團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來美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來美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來美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俊 吉

龔俊吉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0 日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506,615	12	\$ 399,961	1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303,701	7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七）	27,280	1	21,326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及二七）	123,475	3	141,524	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35,861	1	28,963	1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八）	123,429	3	125,456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八）	818,490	20	874,983	3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七）	24,572	1	35,79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963,423	48	1,628,012	5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133,861	3	343,679	1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9,933	-	12,53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及二四）	746,866	18	738,689	2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五及十四）	1,140,395	28	-	-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15,071	-	17,04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及二一）	77,057	2	11,846	-
1915	預付設備款	8,657	-	1,943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十四及二七）	19,646	1	22,87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51,486	52	1,148,607	41
1XXX	資產總計	\$ 4,114,909	100	\$ 2,776,61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 637,419	15	\$ 576,156	21
2170	應付帳款	257,887	6	229,253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307,012	7	344,215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四及二一）	40,756	1	39,28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五、十四及二七）	134,981	3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979	1	7,62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88,034	33	1,196,537	43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45,563	1	46,099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658	-	44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五、十四及二七）	1,093,889	27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36,543	1	36,27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76,753	29	82,917	3
2XXX	負債總計	2,564,787	62	1,279,454	4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八及二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376,527	9	373,707	13
3200	資本公積	797,916	19	958,747	3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2,923	3	133,174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5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03,259	5	97,492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46,327	9	230,666	8
3400	其他權益	95,162	3	(145)	-
3500	庫藏股票	(65,810)	(2)	(65,810)	(2)
3XXX	權益總計	1,550,122	38	1,497,165	54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114,909	100	\$ 2,776,619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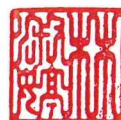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	金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七）	\$ 3,775,225	100	\$ 3,459,05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十及二七）	<u>2,109,772</u>	<u>56</u>	<u>1,944,762</u>	<u>56</u>
5900	營業毛利	<u>1,665,453</u>	<u>44</u>	<u>1,514,290</u>	<u>44</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069,796	28	992,209	29
6200	管理費用	235,120	7	230,41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8,030</u>	<u>-</u>	<u>17,98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22,946</u>	<u>35</u>	<u>1,240,601</u>	<u>36</u>
6900	營業淨利	<u>342,507</u>	<u>9</u>	<u>273,689</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	18,299	-	16,4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及二七）	29,527	1	41,582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及二七）	(26,443)	(1)	(44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u>3,157</u>)	<u>-</u>	(<u>244</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226</u>	<u>-</u>	<u>57,367</u>	<u>2</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60,733	9	331,056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72,659</u>	<u>2</u>	<u>69,584</u>	<u>2</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288,074	7	261,472	8
8100	停業單位淨損（附註十一）	(<u>21,617</u>)	<u>-</u>	(<u>27,027</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66,457</u>	<u>7</u>	<u>234,445</u>	<u>7</u>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七）	\$ 533	-	(\$ 2,15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利益 （損失）	93,883	3	(108,426)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二一）	2,809	-	633	-
		<u>97,225</u>	<u>3</u>	<u>(109,948)</u>	<u>(3)</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640	-	2,97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216)	-	(542)	-
		<u>1,424</u>	<u>-</u>	<u>2,42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98,649</u>	<u>3</u>	<u>(107,519)</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65,106</u>	<u>10</u>	<u>\$ 126,926</u>	<u>4</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266,457</u>	<u>7</u>	<u>\$ 234,445</u>	<u>7</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365,106</u>	<u>10</u>	<u>\$ 126,926</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 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7.20</u>		<u>\$ 6.1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7.17</u>		<u>\$ 6.07</u>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每股盈餘	<u>\$ 7.78</u>		<u>\$ 6.83</u>	
9810	稀釋每股盈餘	<u>\$ 7.75</u>		<u>\$ 6.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普 通 股 股 本 股數 (千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附註十八)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其 他 權 益	主 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37,991	\$ 379,910	\$ 999,409	\$ 106,614	\$ 52,098	\$ 306,161	\$ 464,873	(\$ 488)	\$ 63,379	\$ 62,891	\$ 1,907,083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	-	-	-	-	42,961
A5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37,991	379,910	999,409	106,614	52,098	306,161	464,873	(488)	(63,379)	106,340	1,950,044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八)	-	-	-	-	-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6,560	-	(26,560)	-	-	-	-	-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250,740)	(250,740)	-	-	-	(250,740)
B17	普通股股票股利	1,140	11,397	-	-	-	(11,397)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52,098)	-	52,098	-	-	-	-	-
D1	107 年度淨利	1,140	11,397	-	26,560	(52,098)	(236,599)	(262,137)	-	-	-	(250,740)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34,445	234,445	-	-	-	234,445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522)	(1,522)	2,429	(108,426)	(105,997)	(107,519)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232,923	232,923	2,429	(108,426)	(105,997)	126,926
L3	庫藏股票註銷	(2,000)	(20,000)	(50,725)	-	-	(204,993)	(204,993)	-	-	(341,528)	(341,528)
N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附註十八)	240	2,400	8,944	-	-	-	-	-	-	275,718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三)	-	-	1,119	-	-	-	-	-	-	-	11,344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371	373,707	958,747	133,174	-	97,492	230,666	1,941	(2,086)	(145)	1,497,165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附註三)	-	-	-	-	-	(66,552)	(66,552)	-	-	-	(66,552)
A5	108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37,371	373,707	958,747	133,174	-	30,940	164,114	1,941	(2,086)	(145)	1,430,613
B1	107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八)	-	-	-	-	-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749	-	(9,749)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45	(145)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87,586)	(87,586)	-	-	-	(87,586)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附註十八)	-	-	(170,670)	-	-	(97,480)	(87,586)	-	-	-	(87,586)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266,457	266,457	-	-	-	266,457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42	3,342	1,424	93,883	95,307	98,649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69,799	269,799	1,424	93,883	95,307	365,106
N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附註十八)	282	2,820	9,698	-	-	-	-	-	-	-	12,51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三)	-	-	141	-	-	-	-	-	-	-	141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653	\$ 376,527	\$ 797,916	\$ 142,923	\$ 145	\$ 203,259	\$ 346,327	\$ 3,365	\$ 91,797	\$ 95,162	\$ 1,550,1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360,733	\$ 331,056
A00020	停業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64,926)	(27,02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6,611	137,911
A20200	攤銷費用	2,811	2,648
A20900	財務成本	26,660	443
A21200	利息收入	(7,854)	(10,798)
A21300	股利收入	(10,466)	(5,93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1	1,11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3,157	24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55,816	803
A29900	其他項目	66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5,954)	(3,513)
A31150	應收帳款	18,049	(37,31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898)	3,172
A31200	存 貨	2,027	(41,88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737	389
A32125	合約負債	61,263	9,227
A32130	應付票據	-	(53)
A32150	應付帳款	28,634	(3,18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75)	34,21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50	1,82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00	(5,11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41,982	388,23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344	10,84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466	5,9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660)	(53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3,642)	(62,3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0,490	342,137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收回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45,17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6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908)	(186,55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50	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88)	(2,086)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9,719	267,93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6,327)	111,87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44,48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8,03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58,256)	(250,74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31,217)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2,518	11,344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341,52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6,955)	(643,43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54)	3,608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106,654	(185,82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399,961	585,782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506,615	\$ 399,9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2 年 1 月，原名漢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100 年 7 月變更為目前公司名稱。總公司設址於高雄市，另設有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佛陀分公司、台中分公司、台中三民分公司、桃園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台南東寧分公司、台北敦南分公司及台北天母分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餐飲業務之經營。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8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同年 12 月經該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股票代碼為 1268。106 年 7 月再經櫃買中心董事會通過上櫃申請，並於同年 9 月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1. 租賃定義

本集團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集團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係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集團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集團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07%，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1,761,230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5,092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250,274</u>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u>1,505,864</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及租賃負債餘額	\$	<u>1,336,002</u>

3. 本集團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4.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

整如下：

	1 0 8 年 1 月 1 日 追溯適用前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 0 8 年 1 月 1 日 追溯適用後 金 額
使用權資產	\$ -	\$ 1,252,812	\$ 1,252,8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u>16,638</u>	<u>16,638</u>
資產影響	<u>\$ -</u>	<u>\$ 1,269,450</u>	<u>\$ 1,269,450</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28,921	\$ 128,92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u>1,207,081</u>	<u>1,207,081</u>
負債影響	<u>\$ -</u>	<u>\$ 1,336,002</u>	<u>\$ 1,336,002</u>
保留盈餘	\$ -	(\$ 66,552)	(\$ 66,552)
權益影響	<u>\$ -</u>	<u>(\$ 66,552)</u>	<u>(\$ 66,552)</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主要業務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持有之股權百分比(%)	
			108年	107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控股公司，設立於 103 年 6 月	薩摩亞群島	100.0	100.0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控股公司，設立於 103 年 6 月	英屬維京群島	100.0	100.0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控股公司，設立於 103 年 6 月	中國香港	100.0	100.0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西安漢美)	從事餐館業務，設立於 103 年 9 月，並於 104 年 2 月正式營運。惟 108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開始清算(附註十一)	中國陝西	100.0	100.0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集團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集團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

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營業器具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5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本集團於 107 年 9 月 1 日起變更部份折舊性資產（租賃改良及營業器具）之耐用年限，變更後之新耐用年限將較能反映資產之經濟實質。其中將廚房及餐廳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由 5 至 8 年變更為 8 至 10 年；宴會廳之租賃改良估計耐用年限由 5 至 10 年變更為 10 至 15 年。此一估計變動使 107 年度之折舊費用減少 9,033 千元。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

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其低於帳面金額時，則將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

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集團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計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係租賃合約中約定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本集團營業收入來自於餐飲、商品及其他之銷售。

餐飲及商品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認列收入。餐飲餐券之預收款項，於客戶使用該餐飲餐券兌換餐飲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給予未來購買餐飲及商品之點數，該點數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點數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點數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十四) 租 賃

108 年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集團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及原始直接

成本) 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 年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或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

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集團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租賃期間（適用於 108 年）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本集團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本集團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八)所述，本集團至少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6,597	\$ 29,999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90,018	369,962
	<u>\$ 506,615</u>	<u>\$ 399,961</u>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27,280</u>	<u>\$ 21,326</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3,475	\$ 141,524
減：備抵損失	-	-
	<u>\$ 123,475</u>	<u>\$ 141,524</u>

本集團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本集團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集團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60 天	逾 期 超過 6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總帳面金額	\$150,426	\$ 299	\$ 30	\$150,7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150,426</u>	<u>\$ 299</u>	<u>\$ 30</u>	<u>\$150,755</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6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總帳面金額	\$ 160,179	\$ 2,671	\$ 162,85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攤銷後成本	<u>\$ 160,179</u>	<u>\$ 2,671</u>	<u>\$ 162,850</u>

八、存 貨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原 料	\$ 69,768	\$ 74,067
商品存貨	<u>53,661</u>	<u>51,389</u>
	<u>\$ 123,429</u>	<u>\$ 125,456</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109,772 千元及 1,944,762 千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 629,500	\$ 730,930
質押活期存款（附註二八）	<u>188,990</u>	<u>144,053</u>
	<u>\$ 818,490</u>	<u>\$ 874,983</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u>\$ 19,646</u>	<u>\$ 22,872</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國揚建設	\$ 303,701	\$ -
非		
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國揚建設	\$ -	\$ 223,016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133,861	120,663
	\$ 133,861	\$ 343,679

本集團於 105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處分上市公司普通股，處分價格為以不使本集團蒙受處分損失之原則下進行處分，處分期間自決議日起至上櫃掛牌後三年內處分持股完畢，若上櫃掛牌屆滿三年前該上市公司股價未達處分價格致無法全數處分完畢，將洽本集團股東又達興業公司以當時市價購進所餘股數，本集團所產生之處分損失將由又達興業公司承擔。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止，本集團尚未處分上述股票。另因本集團上櫃掛牌已屆滿兩年以上，因此上述上市公司普通股業經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本集團係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停業單位

本集團董事會於 108 年 3 月 6 日授權子公司西安漢來美食評估餐飲業務之繼續經營，經其管理階層評估並決定將餐飲業務於 108 年 3 月底予以停業，本集團並於 108 年 4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西安漢來美食進行清算程序。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止，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停業單位當年度損失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損失	(\$ 21,617)	(\$ 27,027)

停業單位損失明細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 21,030	\$ 106,606
營業成本	(17,024)	(84,641)
營業毛利	4,006	21,965
推銷費用	(11,289)	(37,631)
管理費用	(3,783)	(6,281)
營業淨損	(11,066)	(21,9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860)	(5,080)
稅前淨損	(64,926)	(27,027)
所得稅利益	(43,309)	-
當年度損失	(\$ 21,617)	(\$ 27,027)
停業單位損失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1,617)	(\$ 27,0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1,636)	(\$ 28,5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44	(4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231	-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211	5,527
淨現金流出	(\$ 9,650)	(\$ 23,521)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漢新公司)	\$ 9,933	\$ 12,53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本集團於 107 年投資現金 12,600 千元，取得漢新公司之普通股 1,260 千股，持股比率為 18%。

個別不重大之關係企業彙總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本年度淨損	(\$ 3,157)	(\$ 244)
其他綜合損益	560	174
綜合損益總額	(\$ 2,597)	(\$ 70)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營業器具	\$ 285,799	\$ 294,114
租賃改良	455,385	436,279
其他設備	5,682	8,296
	<u>\$ 746,866</u>	<u>\$ 738,689</u>

108 年度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550,282	\$ 775,381	\$ 15,826	\$1,341,489
增添	61,867	131,125	190	193,182
處分	(48,659)	(85,638)	-	(134,297)
轉列費用(註)	(9,269)	-	-	(9,269)
淨兌換差額	1,255	1,750	-	3,00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55,476</u>	<u>\$ 822,618</u>	<u>\$ 16,016</u>	<u>\$1,394,110</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256,168	\$ 339,102	\$ 7,530	\$ 602,800
折舊費用	41,748	76,189	2,804	120,741
處分	(28,865)	(48,766)	-	(77,631)
淨兌換差額	626	708	-	1,33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69,677</u>	<u>\$ 367,233</u>	<u>\$ 10,334</u>	<u>\$ 647,244</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285,799</u>	<u>\$ 455,385</u>	<u>\$ 5,682</u>	<u>\$ 746,866</u>

107 年度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500,135	\$ 691,449	\$ 11,019	\$1,202,603
增添	62,710	107,623	5,141	175,474
處分	(3,409)	(22,574)	(334)	(26,317)
轉列費用(註)	(8,353)	-	-	(8,353)
淨兌換差額	(801)	(1,117)	-	(1,91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50,282</u>	<u>\$ 775,381</u>	<u>\$ 15,826</u>	<u>\$1,341,489</u>

累 計 折 舊	營 業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06,445	\$ 288,015	\$ 5,201	\$ 499,661
折 舊 費 用	52,774	74,121	2,663	129,558
處 分	(2,624)	(22,554)	(334)	(25,512)
淨 兌 換 差 額	(427)	(480)	-	(907)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56,168</u>	<u>\$ 339,102</u>	<u>\$ 7,530</u>	<u>\$ 602,800</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294,114</u>	<u>\$ 436,279</u>	<u>\$ 8,296</u>	<u>\$ 738,689</u>

本集團營業場所係向第三人或關係人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附註十四及附註二七）。

註：本集團列入營業器具之餐具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於實際破損時轉列折舊費用，108 及 107 年度轉列折舊費用金額分別為 9,269 千元及 8,353 千元。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1,140,395</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7,14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36,601
減：屬停業單位之折舊費用	<u>747</u>
	<u>\$ 135,854</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34,981</u>
非流動	<u>\$ 1,093,88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建築物	1.80~2.1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集團承租若干建築物作為營業場所、辦公室及中央廚房之用，租賃期間為 2~2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集團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本集團經營餐廳業務並承租不動產作為營業場所，該等租賃條款係由管理階層協商且包含各式租賃給付條款。除訂有固定給付外，部分營業場所租賃亦約定另以餐廳之營業額計算變動給付。該變動給付條款主係使租金給付與餐廳之現金流量連結。固定及變動租金給付彙總如下：

108 年

租賃合約之型態	數	量	固定給付	變動給付	給付總額	銷售金額增加1%對當年度餐廳租金總額之估計影響
僅有固定租金	3		\$ 99,487	\$ -	\$ 99,487	\$ -
不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3		-	82,766	82,766	828
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0		60,198	23,938	84,136	841
	26		\$ 159,685	\$ 106,704	\$ 266,389	\$ 1,669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7,380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474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122,75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87,621)

本集團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8 年度短期租賃費用亦包含其他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且選擇適用認列豁免之租賃，108 年 12 月 31 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為 3,550 千元。

2. 107 年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之營業場所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向關係人或第三人承租，租賃期間主要為 3 至 20 年。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上述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為 19,790 千元。

上述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62,02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667,286
超過 5 年	831,917
	<u>\$ 1,761,230</u>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1,035	\$ 163,732
應付營業稅	16,422	14,572
應付保險費	16,275	17,027
應付設備款	12,944	48,372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732	11,026
應付退休金	6,500	10,088
其 他	73,104	79,398
	<u>\$ 307,012</u>	<u>\$ 344,215</u>

十六、負債準備－非流動

係本集團承租營業場所，約定於租約到期返還租賃資產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而應進行相關工程所估計之除役負債準備，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46,099	\$ 44,707
本年度新增	1,302	1,422
本年度使用	(1,886)	-
淨兌換差額	48	(30)
年底餘額	<u>\$ 45,563</u>	<u>\$ 46,099</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1. 本集團所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 大陸子公司西安漢美亦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養老保險金並繳付相關單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集團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495	\$ 47,08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952)	(10,80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6,543</u>	<u>\$ 36,27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7年1月1日	<u>\$ 43,908</u>	<u>(\$ 4,676)</u>	<u>\$ 39,23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1	-	481
利息費用（收入）	<u>494</u>	<u>(60)</u>	<u>434</u>
認列於損益	<u>975</u>	<u>(60)</u>	<u>915</u>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75)	(\$ 17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762	-	1,76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553	-	55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5	-	1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330</u>	<u>(175)</u>	<u>2,155</u>
雇主提撥	<u>-</u>	<u>(6,026)</u>	<u>(6,026)</u>
福利支付數	<u>(131)</u>	<u>131</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47,082</u>	<u>(10,806)</u>	<u>36,27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7	-	487
利息費用 (收入)	<u>465</u>	<u>(106)</u>	<u>359</u>
認列於損益	<u>952</u>	<u>(106)</u>	<u>84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5)	(31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522	-	52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126	-	1,12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866)</u>	<u>-</u>	<u>(1,86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8)</u>	<u>(315)</u>	<u>(533)</u>
雇主提撥	<u>-</u>	<u>(46)</u>	<u>(46)</u>
福利支付數	<u>(1,321)</u>	<u>1,321</u>	<u>-</u>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46,495</u>	<u>(\$ 9,952)</u>	<u>\$ 36,543</u>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

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0.75	1.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134)	(\$ 1,155)
減少 0.25%	\$ 1,178	\$ 1,20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145	\$ 1,167
減少 0.25%	(\$ 1,108)	(\$ 1,12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43	\$ 59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7 年	9.8 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60,000</u>	<u>60,000</u>
保留股數(千股)		
員工認股權	<u>800</u>	<u>8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保留股本		
員工認股權	<u>\$ 8,000</u>	<u>\$ 8,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37,653</u>	<u>37,371</u>
已發行股本	<u>\$ 376,527</u>	<u>\$ 373,707</u>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 107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1,397 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140 千股，是項增資案業以 107 年 7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07 年 7 月 25 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員工於 107 年 5 月至 12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40 千股，業已辦妥變更登記。上述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8,944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3,433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本公司 107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股東權益及激勵員工買回庫藏股 2,500 千股，107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2,000 千股，是項減資案業以 107 年 11 月 8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於 107 年 11 月 15 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員工於 108 年 1 月至 12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82 千股，截至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上述部分員工行使認股權尚未辦理變更登記。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9,698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4,376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		
股票發行溢價（註2）	\$ 787,387	\$ 948,359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認股權執行	9,594	5,218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935	5,170
	<u>\$ 797,916</u>	<u>\$ 958,747</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108及107年度部分員工認股權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尚未辦妥變更登記，相關會計項目帳面金額超過面額部分分別為1,341千元及2,520千元。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於108年5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之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派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及 107 年 5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749	\$ 26,560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45	(52,098)		
現金股利	87,586	250,740	\$ 2.4	\$ 6.6
股票股利	-	11,397	-	0.3
	<u>\$ 97,480</u>	<u>\$236,599</u>		

另本公司 108 年 5 月股東常會亦決議以資本公積 170,670 千元配發現金（每股 4.6 元）。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941	(\$ 488)
稅率變動	-	17

	108年度	107年度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	\$ 1,640	\$ 2,971
相關所得稅	(216)	(559)
年底餘額	<u>\$ 3,365</u>	<u>\$ 1,941</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2,086)	\$ 106,340
當年度產生未實現損益	93,883	(108,426)
年底餘額	<u>\$ 91,797</u>	<u>(\$ 2,086)</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 員工 (千股)	買回以供註 銷 (千股)	合計 (千股)
108年1月1日及108年12 月31日股數	<u>500</u>	<u>-</u>	<u>500</u>
107年1月1日股數	-	-	-
本年度增加	500	2,000	2,500
本年度減少	<u>-</u>	<u>(2,000)</u>	<u>(2,000)</u>
107年12月31日股數	<u>500</u>	<u>-</u>	<u>500</u>

本集團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餐飲收入	\$ 3,663,917	\$ 3,375,559
商品銷貨收入	80,088	68,823
其他	<u>31,220</u>	<u>14,670</u>
	<u>\$ 3,775,225</u>	<u>\$ 3,459,052</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8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產 品 別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 三民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 東寧分公司	台 北 敦南分公司	其 他	合 計	
餐飲收入	\$ 887,921	\$ 900,322	\$ 422,738	\$ 433,573	\$ 378,381	\$ 640,982	\$3,663,917	
商品銷貨收 入	61,836	10,018	3,295	1,939	1,090	1,910	80,088	
其 他	16,118	14,403	161	13	122	403	31,220	
	<u>\$ 965,875</u>	<u>\$ 924,743</u>	<u>\$ 426,194</u>	<u>\$ 435,525</u>	<u>\$ 379,593</u>	<u>\$ 643,295</u>	<u>\$3,775,225</u>	

107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產 品 別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 三民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 東寧分公司	台 北 敦南分公司	其 他	合 計	
餐飲收入	\$ 788,932	\$ 872,406	\$ 425,342	\$ 404,643	\$ 331,685	\$ 552,551	\$3,375,559	
商品銷貨收 入	57,172	7,471	1,838	1,133	475	734	68,823	
其 他	7,536	6,358	715	14	25	22	14,670	
	<u>\$ 853,640</u>	<u>\$ 886,235</u>	<u>\$ 427,895</u>	<u>\$ 405,790</u>	<u>\$ 332,185</u>	<u>\$ 553,307</u>	<u>\$3,459,052</u>	

(三) 合約負債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預收餐券款	\$ 547,136	\$ 507,362	\$ 507,645
預收訂金	83,700	59,645	50,565
其 他	6,583	9,149	8,719
	<u>\$ 637,419</u>	<u>\$ 576,156</u>	<u>\$ 566,929</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預收餐券款	\$ 199,062	\$ 216,496
預收訂金	57,258	46,577
其 他	3,463	3,735
	<u>\$ 259,783</u>	<u>\$ 266,808</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股利收入	\$ 10,466	\$ 5,933
利息收入	7,833	10,539
	<u>\$ 18,299</u>	<u>\$ 16,47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預收餐券轉列收入	\$ 10,412	\$ 24,421
技術指導金（附註二七）	7,686	5,483
商標授權收入（附註二七）	6,802	4,927
信用卡回饋金	1,410	1,44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57)	(712)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668	4,203
其 他	3,206	1,811
	<u>\$ 29,527</u>	<u>\$ 41,582</u>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	\$ 26,443	\$ -
銀行借款利息	-	443
	<u>\$ 26,443</u>	<u>\$ 443</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5,561	\$ 124,411
使用權資產	135,854	-
電腦軟體	2,646	2,622
	<u>\$ 264,061</u>	<u>\$ 127,03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7,610	\$ 39,206
營業費用	183,805	85,205
	<u>\$ 261,415</u>	<u>\$ 124,41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646</u>	<u>\$ 2,62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8,312	\$ 34,75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846	915
	39,158	35,671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三）	141	1,119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獎金	\$ 945,404	\$ 869,146
董事酬金	7,382	7,709
員工保險	89,430	83,702
其他員工福利	8,190	8,244
	<u>\$ 1,089,705</u>	<u>\$ 1,005,59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83,190	\$ 436,053
營業費用	606,515	569,538
	<u>\$ 1,089,705</u>	<u>\$ 1,005,591</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5%~5%之區間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10 日及 108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1.75	1.75
董事酬勞(%)	1.75	1.75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	\$ 5,366	\$ 5,513
以現金發放董事酬勞	5,366	5,5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5,042	\$ 66,7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676
以前年度之調整	72	729
	<u>75,114</u>	<u>70,10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5,764)	1,160
稅率變動	-	(1,685)
屬停業單位所得稅利益	43,309	-
	<u>(2,455)</u>	<u>(52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2,659</u>	<u>\$ 69,58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360,733	\$ 331,056
停業單位稅前損益	(64,926)	(27,027)
稅前淨利	<u>\$ 295,807</u>	<u>\$ 304,029</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按法 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59,161	\$ 60,806
稅率變動	-	(1,68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233	1,236
免稅所得	(2,093)	(1,1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67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7,009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0,023)	-
停業單位所得稅利益	43,309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72	72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2,659</u>	<u>\$ 69,584</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
由 17%調整為 20%。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率變動	\$ -	\$ 2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減資彌補虧 損	2,916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7)	43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216)	(55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	<u>\$ 2,593</u>	<u>\$ 9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0,756</u>	<u>\$ 39,28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追溯適用後)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使用權資產	\$ 16,638	\$ 1,057	\$ -	\$ 17,6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	2,916	2,916
停業單位所得稅利益	-	43,309	-	43,309
負債準備	4,585	1,221	-	5,80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255	161	(107)	7,3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	16	-	22
	<u>\$ 28,484</u>	<u>\$ 45,764</u>	<u>\$ 2,809</u>	<u>\$ 77,05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 442</u>	<u>\$ -</u>	<u>\$ 216</u>	<u>\$ 658</u>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負債準備	\$ 2,795	\$ 1,790	\$ -	\$ 4,58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669	(47)	633	7,25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24	(1,218)	-	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00	-	(100)	-
	<u>\$ 10,788</u>	<u>\$ 525</u>	<u>\$ 533</u>	<u>\$ 11,84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 -</u>	<u>\$ -</u>	<u>\$ 442</u>	<u>\$ 442</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 僅 107 年度

	107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 13,532
109 年度到期	34,903
110 年度到期	23,834
111 年度到期	12,101
112 年度到期	36,615
	<u>\$ 120,985</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288,074	\$ 261,472
用以計算停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停業單位淨損	(21,617)	(27,02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266,457</u>	<u>\$ 234,445</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7,016	38,26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111	301
員工酬勞	46	5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7,173	38,615

本集團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須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為吸引並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昇員工向心力，於103年12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103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辦法計800單位，並分別於104年4月1日及8月1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700單位及1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000股。給與對象包含本集團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5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原始行使價格為每股60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之情形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上述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每股42.7元及45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8年度		107年度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361	\$ 45.0	603	\$ 48.8
本年度行使	(282)	42.7~45.0	(240)	45.0~48.8
本年度沒收	(4)	-	(2)	-
年底流通在外	<u>75</u>	42.7	<u>361</u>	45.0
年底可行使	<u>75</u>	42.7	<u>210</u>	45.0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分別為 0.27 年及 1.29 年。另於 108 及 107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行使日之加權平股價約分別約為 133 元及 134 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予日之公平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元）	\$59.01~86.89
行使價格（元）	60.00
預期股價波動率（%）	24.04~25.97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4~1.00

預期股價波動率係參考同業歷史股價波動決定之。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41 千元及 1,119 千元。

二四、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於 108 及 107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 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93,182	\$ 175,474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6,714	(100)
應付設備款減少	35,428	12,601
除役負債減少（增加）	<u>584</u>	(<u>1,422</u>)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支付現金數	<u>\$ 235,908</u>	<u>\$ 186,553</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集團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303,701	\$ -	\$ -	\$ 303,701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33,861	133,861
	<u>\$ 303,701</u>	<u>\$ -</u>	<u>\$ 133,861</u>	<u>\$ 437,562</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223,016	\$ -	\$ -	\$ 223,016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20,663	120,663
	<u>\$ 223,016</u>	<u>\$ -</u>	<u>\$ 120,663</u>	<u>\$ 343,679</u>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資產之成交價格及按期末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1,531,367	\$ 1,489,6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437,562	343,679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2)	564,999	573,56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管理本集團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活動使本集團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權益工具之價格變動等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本集團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1%，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主要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當資產負債表日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升值）1%時，108 及 107 年度稅前淨利影響數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57 千元及 882 千元。

(2)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係以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228,870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228,508	1,102,439

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00 個基點（1%），若資產負債表日利率增加（減少）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12,285 千元及 11,024 千元，主係本集團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 108 及 107 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若資產負債表日權益工具價格變動增加（減少）1%，本集團 108 及 107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4,376 千元及 3,437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

之合約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者為評估對象。本集團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營運現金以支應本集團營運及資本支出之現金流量需求。本集團之營運將持續產生現金流入，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有足夠之融資額度，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可被要求立即清償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交易對手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做為估計未來利息現金流量之基礎。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日金額彙總列示：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62,226	\$ 2,673	\$ -	\$ -
租賃負債	<u>40,243</u>	<u>118,914</u>	<u>483,757</u>	<u>749,718</u>
	<u>\$ 602,469</u>	<u>\$ 121,587</u>	<u>\$ 483,757</u>	<u>\$ 749,71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租賃負債	<u>\$159,157</u>	<u>\$483,757</u>	<u>\$440,718</u>	<u>\$309,000</u>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527,957</u>	<u>\$ 45,511</u>	<u>\$ -</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已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漢來國際飯店公司（漢來飯店）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公司（漢威巨蛋）	實質關係人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漢神百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漢神資管）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購物中心公司（漢神購物中心，原「崇神開發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西安漢神百貨公司（西安漢神）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餐飲管理公司（上海漢聖）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公司（漢齊科技）	實質關係人
CP Hilai Harbour Co., Ltd（CP Hilai）	實質關係人
天鷹保全公司	實質關係人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威力國際開發公司	實質關係人
神揚建設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 19,003	\$ 21,217
	減：屬停業單位之銷貨收入	-	(121)
		<u>\$ 19,003</u>	<u>\$ 21,096</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3,739</u>	<u>\$ 6,188</u>
其他應收款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8,226	\$ 26,158
	其 他	<u>7,635</u>	<u>2,805</u>
		<u>\$ 35,861</u>	<u>\$ 28,963</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主係未收取保證之應收餐飲收入。108及107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u>\$ 22,859</u>	<u>\$ 18,460</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付款項主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之租金費用、水電瓦斯費及管理費等支出。

(五)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實質關係人	<u>\$ 1,334</u>	<u>\$ -</u>

(六)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45,352
	漢威巨蛋	30,036
	其 他	<u>11,031</u>
		<u>\$ 86,419</u>
租賃負債—非流動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747,551
	漢威巨蛋	260,065
	其 他	<u>10,849</u>
		<u>\$ 1,018,465</u>

上述租賃負債本年度變動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月1日 追溯適用後 金 額	本 年 度 新 增	本 年 度 償 還	108年12月31日 餘 額
漢神資管	\$ 812,912	\$ 23,744	(\$ 43,753)	\$ 792,903
漢威巨蛋	319,533	-	(29,432)	290,101
其 他	32,710	-	(10,830)	21,880
	<u>\$ 1,165,155</u>	<u>\$ 23,744</u>	<u>(\$ 84,015)</u>	<u>\$ 1,104,884</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17,146	\$ -
	漢威巨蛋	6,155	-
	其 他	508	-
		<u>\$ 23,809</u>	<u>\$ -</u>
租金費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購物中心	\$ 23,056	\$ 34,462
	漢神資管	-	60,000
	漢威巨蛋	152	34,698
	其 他	8,263	11,805
	減：屬停業單位之租金費用	(1,850)	(5,724)
		<u>\$ 29,621</u>	<u>\$ 135,241</u>

上述租金費用主係本集團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停車場，租期將陸續於 109 至 123 年屆滿。上述營業場所租金主係考量當地市場行情後經雙方協議議定並按月支付，停車場租金係由雙方以合約議定並按月支付。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維護費及管理費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5,579	\$ 23,179
	漢神購物中心	4,264	4,139
	其 他	1,038	3,338
	減：屬停業單位之維護費及管理費	(1,002)	(3,338)
		<u>\$ 29,879</u>	<u>\$ 27,318</u>
勞 務 費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	<u>\$ 1,800</u>	<u>\$ 1,707</u>
廣 告 費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	\$ 6,753	\$ 498
	其 他	86	-
		<u>\$ 6,839</u>	<u>\$ 498</u>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1,194</u>	<u>\$ 425</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利益			
技術指導金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	\$ 5,008	\$ 5,483
	CP Hilai	<u>2,678</u>	<u>-</u>
		<u>\$ 7,686</u>	<u>\$ 5,483</u>
商標授權收入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	\$ 4,805	\$ 4,927
	CP Hilai	<u>1,997</u>	<u>-</u>
		<u>\$ 6,802</u>	<u>\$ 4,927</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	<u>\$ 15,371</u>	<u>\$ 15,371</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242	\$ 29,699
股份基礎給付	<u>25</u>	<u>277</u>
	<u>\$ 25,267</u>	<u>\$ 29,97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集團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餐券發行之履約保證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活期存款	<u>\$ 188,990</u>	<u>\$ 144,053</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十四及附註二七已揭露外，本集團尚有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本集團自 104 年 6 月起應依部分品牌餐廳銷售額之一定比率支付品牌授權金予非關係人，該合約將於 114 年 6 月到期，108 及 107 年度品牌授權金支出分別為 6,741 千元及 5,830 千元。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109 年 1 月起爆發新冠肺炎疫情，造成本集團 109 年 1 至 2 月合併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尚無法評估疫情控制情況，故本集團無法合理預估未來營運受影響之程度。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集團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 幣 (千 元)	匯 率	新 台 幣 (千 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 金	\$ 190	USD1=NTD29.98	\$ 5,684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 金	2,941	USD1=NTD30.715	90,331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 金	71	USD1=CNY6.8632	2,175

本集團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繼續營業單位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108 年度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668
107 年度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4,203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重大影響、控制或聯合控制者）：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三、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各營運分公司或子公司，應報導部門為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台中（含台中三民）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含台南東寧）及台北敦南分公司。

本年度西安漢來美食停業，以下所報導之部門資訊不包含任何該等停業單位損益之金額，停業單位之詳細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一。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三民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東寧分公司	台北敦南分公司	其他	合計
108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65,875	\$ 924,743	\$ 426,194	\$ 435,525	\$ 379,593	\$ 643,295	\$ 3,775,225
折舊與攤銷	(\$ 69,186)	(\$ 56,800)	(\$ 42,485)	(\$ 34,217)	(\$ 17,299)	(\$ 44,074)	(\$ 264,061)
部門利益	\$ 59,723	\$ 129,430	\$ 26,355	\$ 49,710	\$ 36,365	\$ 40,924	\$ 342,507
其他收入							18,299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527
財務成本							(26,4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3,15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60,733
所得稅費用							(72,659)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288,074
停業單位淨損							(21,617)
稅後淨利							\$ 266,457
108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	\$ 1,151,740	\$ 514,276	\$ 237,244	\$ 188,262	\$ 235,632	\$ 1,787,755	\$ 4,114,909
107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53,640	\$ 886,235	\$ 427,895	\$ 405,790	\$ 332,185	\$ 553,307	\$ 3,459,052
折舊與攤銷	(\$ 20,534)	(\$ 22,634)	(\$ 20,216)	(\$ 16,144)	(\$ 10,969)	(\$ 36,536)	(\$ 127,033)
部門利益	\$ 30,770	\$ 112,606	\$ 21,172	\$ 38,739	\$ 42,769	\$ 27,633	\$ 273,689
其他收入							16,472
其他利益及損失							41,582
財務成本							(4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24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31,056
所得稅費用							(69,584)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261,472
停業單位淨損							(27,027)
稅後淨利							\$ 234,445
107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	\$ 414,816	\$ 169,805	\$ 152,755	\$ 156,560	\$ 158,412	\$ 1,724,271	\$ 2,776,619

以上應報導部門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並無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主要營業收入係餐飲收入，請參考附註十九營業收入之揭露。

(三)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及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之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台 灣	\$3,775,225	\$3,459,052	\$ 1,910,989	\$ 697,324
中 國	-	-	-	60,356
	<u>\$3,775,225</u>	<u>\$3,459,052</u>	<u>\$ 1,910,989</u>	<u>\$ 757,68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8及107年度均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底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HI 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6,230	\$ -	\$ -	2.5	短期融通	\$ -	償還借款	\$ -	-	\$ -	\$ 310,024	\$ 620,048	
1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7,870	-	-	3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76,635	153,270	

註 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為限。另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 倍為限。

註 2：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為限。另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 倍為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對 單 一 企 業 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 年 度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年 底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年 底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告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0	本 公 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	\$ 775,061	\$ 126,460	\$ 119,920	\$ -	\$ -	7.74	\$ 775,061	是	否	否	

註 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 2：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131,378	\$ 303,701	2.60	\$ 303,701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3,225,000	74,659	1.49	74,659	
	漢威巨蛋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3,500,000	59,045	1.40	59,045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2,632	157	0.03	157	
					<u>\$ 437,562</u>		<u>\$ 437,562</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 12,600	\$ 12,600	1,260,000	18	\$ 9,933	(\$ 17,559)	(\$ 3,157)	註1及註2
本公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7,500,000	100	15,328	(66,428)	(66,428)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37,500	100	15,327	(66,428)	-	註1、註2及註3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中國香港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7,500,000	100	15,327	(66,428)	-	註1、註2、註3及註4

註 1： 原始投資金額本年年底及去年年底均為美金 7,500 千元。

註 2： 已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沖銷。

註 3： 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 4：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 資 方 式	年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3)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年底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1)	被投資公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收 益 (損 失)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年 底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餐館經營之業務	\$ 222,433	註 2	\$ 213,206	\$ 9,227	\$ -	\$ 222,433	(\$ 66,335)	100.00	(\$ 64,926)	\$ 6,108	\$ -	註 4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1)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5)	本 公 司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6)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22,433	\$224,850	\$930,073

註 1： 外幣金額為美金 7,300 千元，本年度透過第三地區現金增資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美金 300 千元。

註 2： 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 外幣金額為美金 7,000 千元。

註 4： 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

註 5： 外幣金額為美金 7,500 千元，金額按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NTD29.98 換算。

註 6： 茲將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投資限額計算如下：\$1,550,122X60%=\$930,073。